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再集團

China Reinsurance (Group) Corporation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08)

經修訂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經修訂通告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3月3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1號中國再保險大廈24層會議室召開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董事、監事2021年度薪酬有關事項的議案
2.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第五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 2.1 審議及批准選舉和春雷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2.2 審議及批准選舉莊乾志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2.3 審議及批准選舉汪小亞女士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2.4 審議及批准選舉李丙泉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2.5 審議及批准選舉楊長松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2.6 審議及批准選舉李文峰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2.7 審議及批准選舉姜波女士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2.8 審議及批准選舉戴德明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2.9 審議及批准選舉葉梅女士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2.10 審議及批准選舉馬豪輝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特別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發起設立中再數字科技有限責任公司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和春雷

中國，北京
2023年2月17日

附註：

1.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2023年2月1日（星期三）至2023年3月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轉讓登記。凡於2023年3月3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及內資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尚未登記的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最遲須於2023年1月31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 – 1716號舖）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2.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以代表有關股東。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委任文件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委任文件由股東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委任文件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H股股東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3年3月2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前）將本公司於2023年2月17日向其股東寄發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依願可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如股東尚未按照印列之指示交回本公司於2023年1月13日向其股東寄發之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倘欲委任代表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須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不應提交原代表委任表格。

如股東已按照印列之指示向本公司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則務須留意：

- (1) 倘股東並未按照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亦將有權按照股東先前的指示或（如無指示）自行酌情對臨時股東大會上任何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補充通函及本經修訂通告所載的新增決議案）進行表決。
- (2) 倘股東於2023年3月2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或之前按照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3) 倘股東於本經修訂通告所載之截止時間（即2023年3月2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後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但股東先前已遞交之原代表委任表格將不會被撤銷。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亦將有權按照股東先前的指示或（如無指示）自行酌情對臨時股東大會上任何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補充通函及本經修訂通告所載的新增決議案）進行表決。

3. 回條

擬親自或由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本公司H股股東，應於2023年2月10日（星期五）或之前將回條以專人送遞、郵寄或傳真方式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除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因此，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載列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的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re.com.cn)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

5. 其他事項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日。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用。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和春雷先生及莊乾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汪小亞女士、劉曉鵬先生、李丙泉先生及楊長松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郝演蘇先生、李三喜先生、莫錦嫦女士及姜波女士。